

聖經裏已清楚說明神話語的重要性，不必多提，只需看看以下兩處經文：約6:63主耶穌說：「我對你們所說的話，就是靈，就是生命」。主的話關乎到生命的問題，今生、將來都有著其重要性，因此實在不可輕忽。大衛在詩篇 119:105 說：「你的話是我腳前的燈，是我路上的光」。若是沒有主的話，走路便沒有了燈光，像瞎子領瞎子一樣，兩人一同掉進坑裡。主的話是基督徒每天行事為人的指標。基督徒定規要讀經，只要識字的，就必定要成為讀經人。對讀經之人的要求是甚麼呢？讓我們從以下三方面來看看：

1. **意志堅定**：首先要在意志上做一個決定：每天拿出一定的時間，照著一定的次序，有系統地來讀經。東拉西扯、雜亂無章的讀經，不會讓人有深入的理解，也不會有完整的認識，所以一定要有系統而又全面的讀經。一旦時間定下來了，就不要輕易改變。即或遇上特殊情況，當天所該讀的未能完成，也應在第二天立刻補回，不要拖到第三日，否則又會落入惡性循環，讀經生活便半途而廢，久而久之，人就疏懶下來，失去信心。所以立定心志實在是重要的第一步。將讀經的時間，培養成習慣，像早上起床、上廁所、梳洗等，毋需別人從旁提醒指示也會自然去做，因這已成了生活的一部份，讀經也該如是！
2. **尋求考證**：神的話是無法測度得透的，所以人若不用心、下功夫去研讀，定然無法明白或多了解。蜻蜓點水式的讀經或隨意翻翻的讀經方式，不會有長久的生命供應。縱使偶有供應，也是偏面的，因此考究神的話是非常重要的。主耶穌教導說：「你們為甚麼稱呼我主阿、主阿，卻不遵我的話行呢？凡到我這裏來，聽見我的話就去行的，我要告訴你們他像什麼人：他像一個人蓋房子，深深的挖地，把根基安在磐石上，到發大水的時候，水冲那房子，房子總不能搖動，因為根基立在磐石上。」(路 6:46-48)。若真想明白神的話，就該「深深的挖地」，仔細地考究。就如與人合作做生意，在簽合同之前，必定會將合同上每個字、每句話仔細地斟酌，細心研究。立一份合同也這麼謹慎，讀神的話，豈敢糊裡糊塗，一知半解，不清不楚，作一個渾渾噩噩的基督徒嗎？基督徒對讀聖經當有的態度應是「字斟句酌，仔細考究」。
3. **遵著神的話而行**：定意考究神的話，不是為了好奇，也不是單為了增加知識，乃是為了遵照神的話行事。基督徒若不遵行神的話，還不如不考究。詩篇 119:10-11「我一心尋求了你，求你不要叫我偏離你的命令，我將你的話藏在心裡，免得我得罪你」。「一心尋求」神的話，將神的話藏在心裡，乃是為著遵行神的旨意，免得得罪神。讀神的話不是在做學問或知識的尋求，乃是在尋求生命之道。正如雅各書 1:22 所說：「只是你們要行道，不要單單聽道，自己欺哄自己」。聖經的益處是：「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，於教訓、督責、使人歸正、教導人學義，都是有益的，叫屬神的人得以完全，豫備行各樣的善事。」(提後 3:16~17)

讀經人要做到：**意志堅定、尋求真理、遵著神話而行的人**。如此就一生蒙福，生命必然豐盛和完全。透過他的生命，使更多人得著神話語的好處，成為別人生命的激勵。但願你我今生都是勤力的讀經人！



牧者心聲

